

國光獎章新法 為選手訂終生

體委會積極進行獎勵條例修改工程，趨向嚴謹認定賽會層級，明確敘獎，並以孥息方式，協助選手做好生涯規劃。

【記者馬廷龍／報導】由政府院體委會主導的中正國光獎章獎勵條例修改工程，日前召開座談會討論修改方向，未來將朝敘獎嚴謹、賽會認定嚴格、獎勵合理化、教練獎勵明確四大主軸訂定新制獎勵條例；獎金不再一次發足，朝向協助選手生涯規劃進行。

體委會日前邀集曾經與審查工作的學者專家交換意見，討論未來修改原則與方向，體委會運動競技處處長何雲光表示，現行的獎勵條例沿用至今，年亞運結束，馬上就要制訂新的獎勵條例，徵求專家意見作為修改參考，未來將不定期徵詢專家意見，作為施政參考。

何雲光指出，未來要對運動賽會作更嚴謹的層級認定，釐清模糊地帶，尤其是除了亞奧運之外的賽會要作層級明確的定義。賽會層級認定明白，連帶敘獎標準也能趨於嚴謹，避免寬鬆不一的給獎困擾。

各界關心的獎金額度也是出席學者廣泛討論的議題，何雲光表示，有學者指出，獎金不予一次發放，採優惠定存孥息，待選手退役後再發放，類似意見眾多，體委會一一彙整，作為修改參考。以往敘獎常發生教練資格的爭議也列入討論題案，出席學者建議要制定更嚴謹的認定標準，讓敘獎更公平化。



↑明年起在亞、奧運得到獎牌、選手、教練的巨額國光獎金，可能不再一次發足，審核也要從嚴。 本報資料照片